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煤矿安全监管执法工作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曲靖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曲靖市能源局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080,000.00	2,080,000.00	2,08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80,000.00	2,080,000.00	2,08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家、省、市煤矿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及市委、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每年均制定煤矿安全监管执法检查计划，并按批复的计划严格组织实施，从2021年度起，每年处罚金额在346.67万元以上，按60%比例预算，预算执法工作经费支出208万元，并于当年12月31日前完成。2021年—2024年预算共8840000万元。			根据国家、省、市煤矿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及市委、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每年均制定煤矿安全监管执法检查计划，并按批复的计划严格组织实施，2022年实际支出执法工作经费支出208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煤矿安全监管执法次数	>=	100	处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格依法处罚数	>=	346.67	万元	346.6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隐患排查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煤矿安全监管执法及时性	=	2022	年	202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煤矿监管执法成本	<	260	万元	20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煤炭产值增长率	>=	300	亿元	3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煤矿重特大安全事故起数	=	0	起	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煤矿煤尘控制率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煤矿高质量发展水平	>=	95	%	9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矿企业满意度	>=	90	%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